

供货合同

甲方：达拉特旗卫生健康委员会

乙方：内蒙古亿祥医疗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，甲、乙双方就物资采购（具体见附表一），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达成合同如下：

一、本合同所提供的标的物、数量及规格等详见后附清单。

二、合同金额

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940800.0 元，大写：玖拾肆万零捌佰元整。

三、付款方式及时间

无预付款，产品验收合格，支付合同价款的 100%。

四、交货安装

交货时间：合同签订后 30 个工作日

交货地点：甲方指定地点

五、质量

乙方提供的标的物应符合国家相关质量验收标准，且能够提供相关权威部门出具的产品质量检测报告；提供的相关服务符合国家（或行业）规定标准。

六、包装

标的物的包装应按照国家或者行业主管部门的技术规定执行，国家或业务主管部门无技术规定的，应当按双方约定采取足以保护标的物安全、完好的包装方式。

七、运输要求

(一) 运输方式及线路：公路运输

八、知识产权

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中国境内使用标的物或标的物的任何一部分时，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知识产权的诉讼。

九、验收

(一) 乙方将标的物送达至甲方指定的地点后，由甲乙双方及第三方（如有）一同验收并签字确认。

(二) 对标的物的质量问题，甲方应在发现后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，乙方在接到书面异议后，应当在 15 日内负责处理。甲方逾期提出的，对所交标的物视为符合合同的规定。如果乙方在投标文件及谈判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及承诺中，有明确质量保证期的，适用质量保证期。

(三) 经双方共同验收，标的物达不到质量或规格要求的，甲方可以拒收，并可解除合同且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，

十、售后服务

(一)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及乙方在谈判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或承诺提供及时、快速、优质的售后服务。

(二) 其他售后服务内容：（售后承诺等）

十一、违约条款

(一) 乙方逾期交付标的物、甲方逾期付款，按日承担违约部分合同金额 5% 的违约金。

(二) 其他违约责任以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, 无相关规定的, 双方协商解决。

十二、不可抗力条款

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, 应及时通知另一方, 双方互不承担责任, 并在 15 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。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、如何履行等问题, 双方协商解决。

十三、争议的解决方式

合同发生纠纷时, 双方应协商解决, 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:

(一) 向鄂尔多斯市中级人民法院诉。

十四、合同保存

合同文本一式贰份, 采购单位、供应商各一份, 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。

甲 方：（章）

达拉特旗卫生健康委员会

采购方法人代表：

经办人签字：

开户银行：

账 号：

联系电话：

乙 方：（章）

内蒙古亿祥医疗有限公司

供应商法人代表：

经办人签字：

开户银行：鄂尔多斯市农村商业

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支行

账 号：7503901220000000144995

联系电话：14747718000

签订时间：2021年10月22日

附表：采购物清单

采购品目	单位	数量	单价	金额
一次性使用灭菌橡胶外科手套	副	70000	3.2	224000
紫外线移动消毒车灯	台	10	560	5600
N95 口罩（头戴式）	个	30400	3.8	115520
防护服（连脚）	套	15000	37	555000
医疗垃圾袋扎带	个	90000	0.18	16200
一次性消毒酒精 100ml	瓶	4200	5	21000
一次性使用垃圾袋	个	5800	0.6	3480
合计				940800